

##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 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7月4日，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6名，其中董事古元先生授权委托董事景晓东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投票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景晓军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和书面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并批准《关于收购深圳市博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432万元向常州力合华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深圳市博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5.042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深圳市博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56.0421%股权。

同时授权董事长景晓军办理本次收购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并批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武汉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在武汉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完善公司的全国战略布局，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并批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成都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在成都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主要从事网络互动娱乐服务平台的建设和运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四、通过并批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第七条第二款之规定, 公司财务负责人应具备财务或会计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 但周益斌先生目前学历为专科, 不符合该项任职条件。鉴于周益斌先生从事财务管理和审计相关工作达15年, 熟练掌握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税务和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 并具备丰富的财务分析、财务计划和资本运营能力, 董事会决定破格聘任其为公司财务总监, 任期三年,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周益斌先生努力提升学历层次, 尽快满足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应具备的学历条件。(周益斌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5日

附件: 周益斌先生简历

周益斌, 男, 中国国籍, 1976年10月出生, 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 大专学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级职称。1998年7月至2008年7月, 在深圳市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项目经理; 2008年8月至2013年5月在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所担任部门经理; 2013年6月加入公司。

截至目前, 周益斌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